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WIPO-C-B&W |  | **C** |
| cws/5/20 | | |
| **原 文：英文** | | |
| **日 期：**2017**年**4**月**20**日** | | |

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标准委员会（CWS）

**第五届会议**

2017**年**5**月**29**日至**6**月**2**日，日内瓦**

审议标准委员会的工作计划和任务单

秘书处编拟的文件

1. 为更新标准委员会的工作计划，根据WIPO标准委员会（CWS）在2016年3月第四届会议续会上达成的一致意见，秘书处编拟了一份经修订的新任务单供标准委员会审议（见文件CWS/4BIS/14和文件CWS/4BIS/16第111段至第122段）。现将该经修订的任务单转录于本文件的附件一。
2. 对于每项任务，附件一中包含了以下信息：说明、任务牵头人/工作队牵头人、计划执行的行动、备注以及（适用时）交标准委员会审议和作决定的提案。应当指出，附件一中所提供的关于某些任务的信息可能需要进行审查和更新，以反映标准委员会可能在第五届会议上达成的一致意见。
3. 要忆及的是，标准委员会要求秘书处提交改进标准委员会任务单结构的提案，以在第五届会议上审议（见文件CWS/4BIS/16第120段和第121段）。根据委员会上述要求，秘书处为简化工作计划的结构编拟了一项提案，题为“标准委员会工作计划概览”；现将“标准委员会工作计划概览”的模板和举例转录于本文件附件二，以供标准委员会审议。
4. 秘书处建议，工作计划概览仅包含活跃的任务，提供以下信息：任务号、说明、任务牵头人/工作队牵头人和计划的行动。如果模板获得CWS批准，秘书处建议根据CWS达成的一致意见，在模板中填入所有活跃的任务，并用WIPO六种正式语言在WIPO网站上发布填好的工作计划概览。
5. 秘书处还建议，CWS在每届会议上审议和更新完整任务表时，近期内仍继续目前在“CWS的工作计划和任务单”方面的做法；同时，在每届会后，根据CWS达成的一致意见编拟“标准委员会工作计划概览”并在WIPO网站上发布，以便用简化的形式提供CWS工作计划的最新信息。
6. 请标准委员会：
   1. 注意本文件中所载的信息和计划；
   2. 审议本文件附件一中转录的任务单，并就其最终稿达成一致意见，以纳入标准委员会工作计划；并
   3. 审议上文第4段和第5段中所述、转录于本文件附件二的“标准委员会工作计划概览”提案并作出决定；并且要求秘书处在WIPO网站上发布填好的“标准委员会工作计划概览”。

[后接附件一]